



梁實秋主編 名人偉人傳記全集 36

卓別林

卓 別 林

——名人偉人傳記全集之 36

■版權所有

■請勿翻印

主 作 譯 插 出

編：梁 實
者：查 理·卓 別
者：孫 銘
圖：陳 松 實 林 秋

版：名人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安和路88巷5號
電話：七〇三三二三三（三線）
郵撥：五三九九六六
通訊地址：臺北郵政第96—365號信箱

發行人：林 獻 章

法律顧問：林 樹 一 旺 律 律 師 師

印 刷：中 興 印 刷 廠

局 版 臺 業 字 第 〇 一 八 八 號

民國71年8月1日再版

卓別林 *Charles Chaplin*



● 梁實秋主編

名人偉人傳記全集

卓別林

我的童年	五
斷梗飄萍	九
初上舞台	一七
稍露曙光	三四
初墜情網	四三
花都之行	五五
前往美國	六〇
進入影界	六一
楔石影片公司	六六
聲譽日隆	七四
破碎的婚姻	八五
衣錦還鄉	九〇
聯美公司	九六



有聲電影誕生.....	一〇
再度返英.....	二〇
暢遊歐陸.....	二六
東方旅遊.....	三三
三度結婚.....	四〇
「大獨裁者」.....	四六
美國參戰.....	五三
美滿良緣.....	五九
無妄之災.....	六三
波折重重.....	六九
別矣！美國.....	七五
後記.....	八二
年表.....	八五



我的童年

一八八九年四月十六日晚上八點，我出生於倫敦瓦爾渥士的東巷，不久就遷往西區蘭比士的聖·喬治路，因為母親在雜耍臺上扮演一個女傭角色，以她的收入，我們生活得還算舒適，住在擁有三間裝潢雅致的房間的屋子裏。

就我記憶所及，母親每晚去戲院以前，必定叮囑女傭好好照料我和哥哥西弟尼（他比我大四歲）。她回來的時候，都已很晚，我們早都熟睡，第二天早晨，必定會發現母親晚上帶回來的糖果、食物。

母親年僅二十八、九歲，身材小巧、皮膚白晳、一雙紫藍色的眼珠、一頭淡棕色的秀髮，雖不能算是出奇的美人，但別人總是稱讚她長得標緻、迷人，而且有一種引人注目的風韻。

我記得曾經去看過母親的表演，也曾到坎特布里音樂廳去觀賞父親的演出。

有一天早晨，母親從外面回來，情緒激動地淚流滿面，口中不斷地提到「阿姆斯壯」這個名字。我們兩兄弟嚇得哭了起來，慈祥的母親對我們百般撫慰，才使我們止住了啼哭。

幾年以後，我才知道，那次是母親向法院控告父親未能盡到扶養妻兒的責任，可是案情卻對她不利。阿姆斯壯是父親的律師。

我對父親的記憶已經模糊，只是聽母親說過，他是雜耍團的演員，安靜而喜歡沉思，深色的

眼眸，看起來有點像拿破崙。他有一副柔美的男中音嗓子，大家公認他是個優秀的藝術家。即使從前那種賺錢不易的時代，他每週仍可賺四十英鎊之多。他最大的毛病是嗜酒如命，這就是母親和他分居的理由。

當時的戲院多半兼營酒吧，演員們是主要的顧客，酒吧的收入往往比票房還高。很多演員和藝術家們都被酒毀了一生，父親就是其中之一，他只活到三十七歲，就因酗酒過度而喪生。母親經常以傷感的語調敘述父親的一些往事。

我們的外祖父查理·希爾是愛爾蘭的一個補鞋匠，定居於倫敦，在瓦爾渥士東巷開了一間修鞋店。母親就是他兩個女兒中的大姐。

外祖母有一半吉普賽人的血統（這算是我家的秘密），我還不到六歲，她就已去世。據凱蒂阿姨說，由於後來外祖父有了情婦，就和外祖母此離。家庭的變故，促使兩個漂亮的女兒離開家庭，從事於舞臺生涯。凱蒂阿姨是母親的妹妹，也是雜要演員，她很少出現在我們的生活圈子裏，所以我對她知道不多。她很美，卻很容易生氣，跟母親總是處不好。

母親十八歲的那年，跟一個中年男子私奔到非洲。她常常談起那邊的情況，據說在那兒有許多耕地、僕從和馬匹，生活過得相當奢華。就在同一年，哥哥西弟尼出生，他身為地主的兒子，只要到達二十一歲，就可繼承為數約兩千英鎊的財產。

不知道是什麼原因，母親在非洲沒住多久，就回到英國，而且很快就和父親結婚了。當我們生活貧困時，常常抱怨母親何以要放棄那種舒適的生活，她總是笑著說，因為當時太年輕，既沒有智慧來處理問題，又不懂得為未來打算。

我不知道她愛父親到什麼程度，每當她談起父親時就很傷心。有時候她以深切的同情語氣描

述，有時候又恨他酗酒時的兇暴。她常常告誡我們不可學父親的樣。

後來我們才知道，母親去非洲以前已認識父親，而且是一對戀人，曾一塊兒演過一齣愛爾蘭通俗劇，並且十六歲的那年，就已領銜主演了。當母親隨團旅行演出時，遇上了那位中年地主，並和他私奔到非洲去了。爾後回到英國以後，就和父親重修舊好，立即結婚。

當我出生後僅僅一年，父母即告仳離，究竟是爲了父親酗酒，還是另有其他原因，我還弄不清楚。離婚時，母親並沒有要求贍養費，她堅強地自信當演員每週五英鎊的收入，足夠養活我們母子三人。只有厄運來臨時，才會尋求調濟，否則絕不願採取法律途徑。

由於生活的煎熬，母親的嗓音愈來愈糟，偶爾在演唱中途，嗓音會突然變得嘶啞，經常受到無情的譁笑和噓聲。憂悶損害了她的健康，結果是聲望日降，最後終於失業了。

似乎冥冥中有個安排，正因爲母親的嗓子失常，反促成我在舞臺上有演出的機會。事情的發生是這樣的：記得是我五歲的那一年，母親寧願把我帶往戲院，而不忍心讓我留在租住的房子裏。那時她正在某一駐軍基地的雜耍場演出，那是一家污穢、嘈雜的低級戲院，節目全是爲了迎合軍人口味而安排的，觀眾都是些粗野而庸俗的人，喜歡恣意取鬧或嘲笑，演員們時時刻刻都擔著一份心。

記得有一次，母親演唱中途，嗓音突然嘶啞，我正好坐在邊廂，只聽到觀眾譁然大吼，有的發出噓聲，有的在學貓叫，鬧聲越來越大，母親低著頭離開舞臺，神色沮喪地和經理爭論。這位經理曾經看過我在朋友面前表演，他竟然提議讓我上臺去替代母親的角色，以便繼續演出，勉強維持場面。在一片叫嚷聲中，他牽著我的手把我帶到舞臺中央，面向觀眾作了簡短的介紹，然後把我單獨留在舞臺上。在強烈的燈光下，面對著陌生的觀眾，隨著伴奏的音樂，我開始唱歌，這

是一首人人熟知的「傑克·瓊斯」。我才唱到一半，錢幣就像雨點般地拋向舞臺。我立刻停止歌唱，天真地說：「我得先把錢撿起來，然後再唱。」這一來，引起全場的鼓掌和笑聲。戲院經理急忙掏出手帕，幫我撿拾並包在手帕裏，我以為他要把錢拿走，一臉焦急的看著他，不用說，觀眾們益發笑不可仰了。尤其是當他撿完錢退入後台時，我一個勁兒緊跟在後面的那副模樣，觀眾席上的鼓掌、吼叫、哄笑聲，簡直是震耳欲聾，等到經理把錢交到母親手裏以後，我才回到臺上繼續唱歌。我心裏舒暢多了，毫不羞怯地向觀眾說話、跳舞，還模仿母親的模樣，唱出那首「愛爾蘭進行曲」。這天晚上，是我有生以來的第一次，卻也是母親最後一次的舞臺生涯。

從此以後，母親就被命運之神作了無情的安排，她再沒有恢復她過去的嗓音。接踵而至的是生活日益困苦，到後來，只要稍微值錢的東西，統統當盡賣光。我們的住處由三間換成兩間，最後搬到西區一間又濕又暗的破屋裏，三個人擠在一間。

母親是虔誠的教徒，她每日祈禱，懇求上帝使她恢復嗓音，因為除了演戲以外，她別無所長。在那個時代的窮人家婦女，只能去幫傭或是在榨取勞力的工廠當女工，此外別無他法。憑母親的條件和耐力，有時可以找到短期的看護工作，但一來機會不多，二來時間短暫。母親過去曾經自己縫製過戲裝，對針黹還算內行，她可以替教友們縫縫衣服，勉強賺上幾個先令，這點錢卻無法養家活口。而父親由於嗜酒如命，因此演戲的機會變得沒有一定。他原先答應每星期給我們十先令零用錢，現在也變得沒有定規了。

過去演劇界的朋友已很少見面，似乎那個世界已從我們的生活圈中消逝無踪。母親只剩下一箱戲裝捨不得變賣，這是她希望所寄，有朝一日嗓音恢復時，仍要重上舞臺。有時看到她翻弄衣箱，童稚無知的我，就抱怨她何以不重回舞臺，她總是無可奈何地嘆息著命運作弄人。

母親常把她的舊戲裝修改後給我們兄弟兩人，使我們遭到別家孩子的嘲笑，感到十分難堪。母親非常注意我們的言詞、談吐，經常糾正我們文法上的錯誤，她要使我們意識到我們不同於一般下層社會的人。

當我們生活拮据時，母親又患了偏頭痛，不得不停下針織工作，躺在幽暗的房間裏休息。教會給我們一點捐贈，西弟尼利用上課前後的課餘時間去賣報。雖然是杯水車薪，究竟聊勝於無。總算托天之福，一個星期以後，她就痊癒了。母親情緒很好，她讓我們穿上新裝，並帶我們到南角去玩了一整天。

一九五七年，我六十八歲，當我重遊南角時，希望追尋兒時走過的那條狹窄的山丘街道，那是我第一次看到大海的地方。可是已經絲毫找不到一絲的痕跡了。在小鎮的盡頭仍留下熟悉的漁村那種老式店舖的形象，至於從前事物較具深刻印象的，依然是陣陣吹來的海草及焦油味兒。

境況愈來愈艱難，母親想找一份工作，卻始終未能如願。房租付不出來，母親賴以維生的縫紉機被搬走了。父親每週十先令的生活補助費，已完全中斷。我們已走投無路，母親去找律師想跟父親交涉扶養子女的問題。那位律師看得出當事人付不出酬勞，所以他勸母親帶著子女到蘭貝斯自治局去請求救濟。看樣子，已無選擇餘地，於是決定母子三人一起進入蘭貝斯貧民習藝所。

斷梗飄萍

當母親把決定進入貧民習藝所的事告訴我們時，我們一致反對。在我們幼小的心靈裏已經懂得那是很沒有面子的事情，但又有什麼辦法呢？一切只好順從母親的意思了。當我們進入習藝所

時，才真正了解是什麼樣的滋味。母親被分派到婦女部，我和哥哥則被帶到兒童部去，母子三人就此被分開了！

第一次接見親人時的那份傷痛，現在回想起來依然非常清楚。看到母親穿著習藝所的衣服出現時，使我驚然一驚，她的神色顯得無比的落寞、寂寥。只分開一個星期，她已變得衰老而憔悴不堪。她見到我們時，精神爲之一振，我們卻哭了起來，她也傷心落淚，最後還是她先冷靜下來，拉著我們在一條粗大凳上坐下，詢問我們的生活近況，輕撫著我們的腦袋，低聲安慰。她從圍裙口袋裏掏出一包糖果，這是她替護士用鉤針鉤袖口花邊掙來的錢買的。會客時間已到，三個人淚眼相對，默默地、依依不捨地又再分離了。

三個星期以後，我們兩兄弟由貧民習藝所轉到專門收容孤兒和窮人子弟就讀的漢威爾學校。該校距離倫敦大約有十二哩，沿途風景優美，林蔭夾道，到處是麥田和果園，我以後就曾常常回憶起那種令人懷念的農村氣息。

在入學以前，要先經過保健處的體格檢查及智能測驗。因爲三、四百個男孩中，如有任何一個智能低於常人或罹患疾病的孩子，則對整個學校不利。最初幾天，我感到寂寞孤單，因爲我和哥哥又被分開了，他跟大孩子們在一起，我則被分發到幼兒部去。過去在習藝所裏，雖不能和母親天天見面，究竟相距不遠，經常可以接見，如今則有遠隔天涯之感，何況唯一的親人——西弟尼，分別睡不同的地方，彼此難得一見。我只有六歲，孤單單地一個人，自覺非常可憐，常常暗自流淚。每天晚禱的時候，我們二十多個小男孩穿著睡衣跪在寢室裏，我總是凝望著窗外落日的餘暉和起伏不定的山巒，陷入沉思中。

兩個月後，母親帶來了喜訊，她千方百計地設法安排了一次晤面的機會，我們可以到習藝所

去和她共度一天。母親仍舊穿著習藝所的衣服站在門口等候，見面以後的心情既興奮又傷感。我們走向公園，坐在椅子上吃東西，吃完在附近玩耍，母親一直坐在椅子上低著頭鉤織東西。盡興地歡聚了一整天，我們又再回到漢威爾學校。

當我滿七歲時，從幼兒部升到大一點的男生部，我們的年齡從七到十四歲不等。我已經有資格參加成人的工作，包括各種練習、運動等，每週有兩次的校外健行活動。

校園中最幽暗的角落上有一間空屋，專門監禁犯規的孩子。除了監禁以外，多半擇定星期五的那一天，在寬敞的體育館裏，集合了全校學生，公開地當著大家的面，將犯規的學生施以鞭笞，鞭打的次數視情節輕重而定。被打的學生往往皮開肉綻昏厥過去，而被送往醫務室治療。這是一種殺雞儆猴的辦法，看得我們心驚肉跳。

有一次，我去廁所，剛好那時候有幾個孩子在石板上燃燒紙張，竟有人說我縱火焚燒廁所，不由分說地把我鞭打三下。我一肚子的委屈，這實在冤枉，既不由我分辯，索性就坦然承受。臀部雖然很痛，當我被帶去趴在墊子上養傷時，心中竟然興起一種足以向人誇耀的勝利感。

哥哥一直在廚房工作，常常偷偷地帶一點吃的東西塞給我，使我偶爾來一次奢侈的享受。可是好景不常，不久他就離開漢威爾到「愛克斯麥斯號」訓練船去實習了。收容所的孩子們到了十一歲就可選擇參加陸軍或海軍，如果選擇海軍，就被送到「愛克斯麥斯號」去實習。

在學校裏只剩下我孤單單地一個人，又不幸被傳染上滿頭的金錢癬，頭髮剃光，擦上碘酒，還得和別的同學隔離。母親曾來看過我，她正設法離開習藝所，希望重新建立起一個家庭。看到母親像一束鮮花似的漂亮，而我理了光頭，東一塊西一塊的碘酒斑點，相形之下，我感覺到很難為情。她摟著我說：「不管你多醜，我仍舊一樣愛你。」

沒有多久，母親在肯寧頓公園後面租了一間房子，這時候，哥哥離開了訓練船，我也離開了漢威爾，母子三人又團聚在一起。這段期間，母親雖有能力扶養我們，但卻找不到一份固定工作，加上父親在戲院演出的機會減少，迫於無奈，我們只好再回習藝所。

由於現在居住的教區不同，所以被送到另一個習藝所去，我們每天從習藝所到諾伍德學校去上學，這所學校比漢威爾更顯得陰鬱，氣氛也沉悶。

有一天，哥哥正在玩足球，有兩個護士走過來告訴他說，母親發瘋，已被送往肯尼·海爾精神病院去了。哥哥聽後，似乎沒什麼反應，仍回去繼續踢球，等球賽完畢，他獨自一人躲到一旁痛哭不已。

當哥哥把這個不幸的消息告訴我時，我簡直不敢相信，母親平時總是那麼開朗、活潑，怎麼可能呢？難道她故意裝瘋想拋棄我們麼？不，決不可能。我感到無比的傷心，眼前彷彿看到可憐無助的母親以呆滯的眼神凝視著我，然後漂向那虛無縹緲的另一世界。

一星期後，消息被證實，法院判決我們兩兄弟由父親監護。想到可以和父親住在一起，不免有些興奮。從出生到今天，只見過他兩次，一次是看他在舞臺上表演；另一次是在路上看到他跟另一個女人走在一起。我本能地知道他就是父親，他向我點頭微笑，問我的名字，我故意佯裝地告訴他，我叫查理·卓別林。他尷尬地轉頭看了他身旁的女人一眼，接著掏出一個五先令的銀幣給我，我拿了錢一口氣奔回家，告訴母親說，我見到了父親。

我們被送到位於肯寧頓路二百八十七號的父親住處，開門的正是前次見到的那位女士。她看來是個不拘形迹、性情暴躁的女人，長相倒很迷人，修長而苗條，嘴巴稍大，有一雙悲愁的眼睛。她名叫露易絲，大約三十歲左右。父親似乎不在家，那位送我們來的職員在完成簽字手續後，

就把我們交給她。她帶我們到樓上一間起居室，室內有一個四歲左右，長得很漂亮的男孩蹲在地板上玩，他就是我們的異母弟弟。

一家人共住兩間房，光線暗淡，陰沉沉地就像她那悲愁的眼神一樣。不管怎麼說，總比諾伍德那種陌生、陰霾的地方要好得多。她在後面房間裏添加一張床，讓我們兩兄弟睡，看起來似乎小了一點，西弟尼說寧願睡在客廳的沙發上。她卻不客氣地說：「叫你們睡那裏，就睡在那裏。」我兩都很難堪，默默地回到起居室去。

我們是父親分居的妻子所生的孩子，突然間插進她的生活圈，不受歡迎是必然的。她指揮我們做雜務、買東西，我已不得避開那種氣氛，甚至希望重回諾伍德去。

父親回來了，他親切而慈祥地跟我們打招呼，我對他頗具好感，吃飯的時候，我一心想模仿他的每一個小動作。露易絲則加油添醋地描述西弟尼的抱怨，父親說，那就讓他睡在沙發上好了。哥哥的勝利，引起她更大的敵意，以後就經常在父親面前數落西弟尼的不是。我知道她脾氣不好，所以從不招惹她，她也從未打我或威脅過我。她經常喝酒，喝醉了就亂來，非常可怕。她時常看著那個天使般臉蛋的小男孩微笑，可是小男孩卻口不擇言地咒罵她，還說出一些不堪入耳的髒話。他雖然是我的異母弟弟，但我從不願和他打交道。哥哥每天很晚才回家，我一下課就回來聽候差遣，做些雜事。

露易絲叫我們轉到肯寧頓路的那所學校。星期六下午不上課，但得在家洗地板、做雜務，這半天的假期並不能令我愉快。有一天，當我洗擦餐具時，聽到她一邊喝酒，一邊跟女友聊天，無非是抱怨我們兩兄弟的來臨，我記得她指著我說，這傢伙倒還好，另外那個就像條小豬，應該把他送到感化院去，他根本不是卓別林的兒子。我聽到她對哥哥如此的侮辱，感到極度的氣憤，但

又不敢發作，晚上躺在床上，久久不能入睡，窗外來的琴音以及小販的叫賣聲，使我倍感身世的淒涼。那時我還不滿八歲，卻是我一生中最漫長，最傷心痛苦的歲月。

哥哥往往在外面逛蕩到深夜才回家，有時候肚子餓了，不免想到廚房去找點吃的東西。不料有一次被露易絲撞見而大發雷霆，她醉醺醺地去掀哥哥的被子，想把他趕出去，沒想到哥哥早有準備，他迅速地從枕頭底下抽出一把短劍，狠狠地指著她說「妳敢過來，我就宰了妳！」她嚇得趕忙後退，嘴裏仍不饒人：「好一個殘忍小子，等你父親回來就有你好看的。」

有一個星期六，當我放學回家時，發現闖無一人，房東太太說露易絲帶著她的孩子一大早就出去了，我一陣興奮，心想，可以不做雜事了。到了中午，仍不見人影，我有點著急起來，到了下午，更是想念她們。我餓得很，但又找不到吃的東西，我走出家門，在飯館外面看那熱騰騰的烤肉直流口水。天色已經昏黑，我沒精打彩地回家敲門，仍然沒人應聲，只好拖著疲憊的雙腿走向肯寧頓的十字路口，頹然地坐在角落裏，注視著家門口。時間一分一秒的過去，已近午夜了，除了偶爾走過幾個醉漢外，這條熱鬧的街道，似乎已被人們遺忘。

睏倦、饑餓，使我兩眼矇矓，在模糊中似乎看到有人走向家門口，那正是露易絲母子，小孩走在她前面。她跛著走路，身體側向一邊，我以為是出了車禍，後來才看清楚，她是喝醉了所以東倒西歪。我不敢去惹她，等她進門以後，我再進去。當我剛爬上黑暗的樓梯，悄悄地想上床睡覺時，竟然被她發現了。

「這不是你的家，」她口齒不清地吼著，「今晚不准睡在這兒，我受够了你們的氣，你們統統給我滾出去，讓你們的老子照顧你。」

起初我畏畏縮縮地不敢出聲，這時候卻不知那兒來的勇氣，毫不猶豫地奔下樓梯衝出家門，

倦怠感已經消失，也不再恐懼。我聽說父親經常照顧半哩外的「女王冠酒店」，我朝那個方向走去，希望能見到父親。就在這時候，遠遠地看到一個人影向我這邊走了過來。定神一看，原來是父親。

「爸爸，她不讓我進屋去睡，想必她又喝醉了。」我哭訴著。

我們相偕回家時，父親也是跌跌撞撞、東倒西歪，只聽他含含糊糊地說道：「我自己也不清醒啊！」

父親打開了起居室的門，站在那兒怒目瞪著露易絲，她靠在壁爐邊，身體搖搖晃晃，必須抓住爐架，才能站穩。

「妳爲什麼不讓他進來？」父親厲聲責問。

她眯著醉眼盯著父親看，喃喃地說道：「你也給我滾，統統給我滾出去。」

父親突然從櫥櫃上拿了一把衣刷，迅速地用力擲過去，她來不及提防，刷柄正好擊中她的臉頰，只見她兩眼一閉，遽然倒地不省人事。

父親的這種粗魯行爲，把我嚇得不知所措，動搖了我對他的尊敬之心。

至於以後的情況，我已記憶模糊，也不知道哥哥是什麼時候回來的，反正父親安排我睡覺後就出門去了。我雖然年紀還小，但從那天晚上她站在壁爐旁，迷惑不解地被父親失手打傷時的眼神中，可以看出她是很愛父親的。我相信父親也很愛她。

有一天，露易絲收到一封信（那時父親正在各地巡迴演出），信上說母親已經離開了精神病院。兩天以後，房東太太上樓來叫我們，說是有位女士在門口喊我們的名字。露易絲說：「你們的母親在叫你們呢。」